

卡莱特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卡莱特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920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96.00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1,632,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176,733,152.98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455,266,847.02元。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并于2022年11月28日出具了安永华明（2022）验字第61647772_H01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专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户银行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充分保障保荐机构、独立董事以及监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的监督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行名称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项目	账户状态
1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52800001384****	LED 显示屏控制系统及视频处理设备扩产项目	正常使用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西丽支行	77707631****	营销服务及产品展览展示中心建设项目	正常使用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400002722920082****	营销服务及产品展览展示中心建设项目	正常使用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400002722920082****	营销服务及产品展览展示中心建设项目	正常使用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	74457658****	卡莱特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正常使用
6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	440304016000038****	卡莱特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正常使用
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西丽支行	7940007880140000****	超募资金	正常使用
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西丽支行	75594385721****	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注销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鉴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资金已经按照相关规定使用完毕，相关募集资金专户无后续使用用途，为规范募集资金账户的管理，公司对以下募集资金专户进行销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专户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账户状态
卡莱特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西丽支行	75594385721****	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注销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西丽支行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四、备查文件

1、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的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卡莱特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17日